

关于编制 2027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关于编制 2027-2029 年支出规划和 2027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闽教财〔2026〕17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部门 2027 年预算和 2027-2029 年支出规划的通知》（闽财预〔2026〕8 号）和《泉州师范学院财务处关于编制 2027 年经费预算和 2027-2029 年支出规划的通知》（财务〔2026〕3 号）文件要求，现就做好我校 2027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编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编制范围

凡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福建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见附件 1)以内或 10 万元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项目，应当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1. 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编制范围：

- (1) 单笔项目金额 10 万元以上；
- (2) 项目属于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品目；
- (3) 单笔项目金额 10 万元以下的，同一预算项目下全年同品目累计采购金额达到 10 万元以上。

2. 工程采购项目编制范围：

- (1) 单笔项目金额 10 万元以上；

(2) 单笔项目金额 10 万元以下的，同一预算项目下全年同品目累计采购金额达到 10 万元以上。

二、填报说明

1. 政府采购预算表（附件 2-1）填报说明。

(1) 关于政府采购品目：按照《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附件 3）规定的最末级品目，从下拉框中选择编制。

(2) 关于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中小企业指的是货物的制造商、工程的施工单位和服务的承接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附件 4）执行。除下列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①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②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③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④框架协议采购项目（见附件 1）；

⑤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项目和 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应当专门预留给中小企业；200 万元以

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应当预留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应当预留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对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项目，各单位要对适用情形进行具体说明。

2. 资产配置表（附件 5-1）填报说明。

（1）货物采购项目需按规定填写资产购置预算表，工程和服务采购项目无需填写资产购置预算表。

（2）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预算标准按照《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预算标准的通知》（闽财资〔2021〕3 号）（附件 6）执行，不得超标准配置。

3. 各经费主管部门、二级学院 2027 年预算额度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金额	备注
1	发展规划处	1000	学科建设
2	教务处	250	专业建设
3	科研处	500	外来及校级科研经费
4	后勤处	430	含南安管委会
5	图书馆	230	图书馆建设
6	基建处		按实际需求

7	二级学院教学运行经费等	90	18 个学院*5 万元
合计		2500	

备注：各经费主管部门和二级学院应严格按照财务处划定的2027年预算额度编制预算，不得超额度编报。

三、填报时间

各单位将政府采购预算表、资产购置预算表纸质版（一式三份，经办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和电子档于2026年9月24日前提交经费主管部门审核汇总。经费主管部门将审核汇总的政府采购预算表、资产购置预算表纸质版（一式二份，经办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于2026年9月30日前提交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行政楼906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1669305926@qq.com。

四、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准确领会政策法规精神，严格遵循“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非必须不列支”原则，规范做好2027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编报工作。

2. 各单位要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强化预算资源统筹整合，做实项目库建设，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做到应编尽编、编细编实，严禁化整为零规避学校集中采购管理。

3. 各单位要严格按时限要求，确保预算编制材料按时保质报送。

附件：

1. 福建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 2-1. 政府采购预算表
- 2-2. 政府采购预算表（范例及填表说明）
3.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
4.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5-1. 资产配置表
- 5-2 资产配置表（范例及填表说明）
6.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购置费预算标准的通知》（闽财资〔2021〕3号）

